

# 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定期評量命題與審題辦法

114 年 07 月 15 日擴大行政會議通過

一、依據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正常教學實施要點、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、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。

二、目的：為確實掌握評量之品質，使其合乎專業性、診斷性、公平性、規範性及保密性，並落實評量之命題及審題機制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評量正常化。

三、命題原則：

- (一) 於每學期初各領域會議中討論並遵守迴避原則來排定命題教師，名單提交教務處備查。
- (二) 命題教師應秉持教師專業，依據年度課程計畫之進度範圍，配合教學目標、教學內容及學生能力來設計評量試題。
- (三) 試題內容，不宜偏採記憶性知識，宜包含選擇題、非選擇題等多元題型。若有參考其他資料者，應做適度變化，不得原文照錄。
- (四) 試題內容應兼顧難易度、鑑別度及適當的配分，並考量學生作答之時間，以避免考題過於簡易或艱澀。
- (五) 試題內容應避免出現政治性、違反性別平等教育內涵與精神及其他社會上有爭議性之題目。

四、審題原則

- (一) 各次定期評量之審題，透過該科教學研究會排定至少一位教師審題。
- (二) 審題教師依據下列原則審核：
  - (1) 標題資訊清晰、題目格式與配分無誤。

- (2) 題目描述需明確完整，無錯別字，且圖片清晰。
  - (3) 命題範圍應符合教學進度。
  - (4) 評估題目的難易程度與份量是否恰當。
  - (5) 確保題目的答案正確性。
  - (6) 考題含素養導向的命題設計，或兼具知識、理解、運用、分析、整合和評鑑等方面之認知能力。
- (三) 命題及審題請參照命題及審題檢核表，以減少題目錯誤，提升定期評量試題品質、維護評量之公平性及保障學生升學權益。
- (四) 若發現有爭議性的題目，命題教師與審題教師無法取得共識時，得由科召集人召集同科教師開會審議後決議。

#### 五、迴避與保密原則

- (一) 排定命題與審題教師須迴避其子女或親屬所就讀之年級。
- (二) 命題教師、審題教師及負責試務的工作人員，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性，妥善存放試題資料，不得將試題外洩，以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。

六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第 次定期評量 命題及審題教師試題檢核表

命題教師			審題教師	
科目			施測年級	
命題範圍				
命題及審題教師試題檢核表(通過打✓，不通過✕)				
命題	審題	檢核項目		
		1. 試題卷及答案卷標頭正確(含校名、學年度、學期別、科目名稱…等)。		
		2. 試題卷及答案卷上皆清楚標示作答方式。		
		3. 試題內容版面編排適宜容易閱讀，圖表內容標示皆清晰、正確及符合題意。		
		4. 各試題之配分明確註明且總配分無誤。		
		5. 劃卡選擇題題號與選項正確有連貫。		
		6. 試題多採用正面的敘述，若問題使用 <u>否定答案</u> 時，否定字眼下有 <b>明確標示</b> 。		
		7. 試題題數適當，學生能在考試時間內及時完成。		
		8. 試題內容無重複命題，答案明確且無爭議性。		
		9. 試題內容無原文照錄的情況。		
		10 題內容符合此次測驗進度範圍、學習能力指標與學習目標。		
		11 題目之難易度適中，符合一般學生。		
<p>審題教師意見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題符合檢核項目，無需修訂。  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題需修訂，項目如下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審題教師簽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*若需修正，請審題教師確認試題已修正完成才簽名。</p>				
<p>注意事項：</p> <p>一、命題教師應主動並及早將試題交給審題老師審閱，若有問題，命題教師依據審題意見進行試題修訂後，再送請審題老師進行複審，直至修訂完成再請審題教師確認簽名，並將此檢核表連同紙本試卷於考試前交至教學組。</p> <p>二、評量過程若發生問題，請科召於評量結束後召開教學研究會進行試後檢討、回饋，並請科召將會議內容記錄交教學組留存。</p>				